

財政部關務署 函

地址：103205 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
聯絡人：袁小姐
電話：(02)25505500分機1028

受文者：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台關稅字第11410160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履行臺灣與巴拉圭經濟合作協定第8號決議文我方關稅減讓承諾，本署修正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，經總統114年6月4日公布並將自同年7月5日生效實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署114年6月16日貿雙二字第11470183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旨揭決議文規定，雙方彼此通知完成必要之內部法律程序後30日生效，巴方及我方分別於113年8月27日及114年6月5日彼此通知完成必要之內部法律程序，並同意該決議文自同年7月5日起正式生效。
- 三、又依旨揭決議文，我方同意調降巴國冷凍去骨豬肉、已調製或保藏之牛雜碎、小麥粉、工業用酒精及紡織品等17項貨品關稅稅率至免稅；調降米菓關稅稅率至10%；天然蜜分三年逐步調降至20%。相關詳細資料請參考總統府公報第7791號或至全國法規資料庫查詢(<https://law.moj.gov.tw/LawClass/LawAll.aspx?pcode=G0350051>)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
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
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
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關
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、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